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江雁

電話：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5902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368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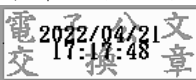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3688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體育署學校體育課程與教學QPE發展計畫-111年體育教材推動支持措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4月20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1100137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倘有本案相關建議或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，林鈺倫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5694，電子信箱：dog368836@gapps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教導處 111/04/25 13:10



1110002488

有附件